

國立嘉義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住宿服務暨輔導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0 年 1 月 14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0 分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二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劉副校長豐榮

記錄：江妮玲

出席人員：林學務長翰謙、何總務長坤益(沈專門委員盈宅代)、會計室吳主任瑞紅、人事室沈主任德蘭(李組長明恩代)、軍訓室吳主任松坡、數位學習與設計管理學系所陳秋榮助理教授、中國文學系簡添興教授、微免系蔡宗杰助理教授、生物農業科技學系張岳隆助理教授、應數系尤憲堂副教授、民雄校區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體育學系四年級謝蕙卉同學、蘭潭校區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微生物與免疫學系三年級李沛芸同學、新民學生會會長財務金融學系三年級張筱倩同學、新民校區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企業管理學系二年級陳彥廷

列席人員：生輔組張組長成南、進修部陳組長美容、楊輔導員曉菁、陳輔導員靜昶、曹輔導員國樑、賃居人員韋振群先生、蕭管理員瑋鎮

壹、主席致詞 (略)

貳、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

案由：針對原住民族籍學生優先考量校內住宿，討論是否修訂學生宿舍管理規則第三條床位分發順序，詳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各校區學生宿舍已開始執行。

提案二

案由：討論民國路宿舍初期整建工程擬由民雄宿舍管理員蕭瑋鎮先生負責聯繫事宜，是否得宜，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增聘一位范婷婷輔導員專職負責民國路進德樓學生宿舍，已於 99 年 11 月 15 日報到。

參、學務處工作報告

一、99 學年第 1 學期宿舍工作報告 (參簡報)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生活輔導組

案由：本處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成立住宿服務任務編組，以全面推動賃居訪視，增進學生校外住宿安全，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0 年 1 月 7 日簽請 校長核示通過在案。
- 二、本處住宿服務任務編組擬參考臺、成、政、交等大型大學擬訂，由生輔組長兼任組長。
- 三、為統一作業與方便服務各校區同學，於蘭潭宿舍餐廳二樓部分空間，成立住宿服務辦公室。
- 四、檢附「國立嘉義大學住宿服務任務編組表」(詳如附件)，以供卓參。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軍訓室吳主任松坡

案由：擬請生活輔導組規劃粉刷學生宿舍及逐次更換宿舍區 T5 燈管。

說明：

- 一、學生宿舍上次粉刷時間為 3 年前，為美化宿舍環境，建請預估經費整修。
- 二、為達節能減碳效能，建議生活輔導組規劃各宿舍 T5 燈管。目前蘭潭二舍更換 T5 燈管概估每月約省電費約達 4000 元整。

決議：生活輔導組將評估下學期經費，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陸、主席結論 (略)

柒、散會 (14 時 0 分)